

汽车贷款利率转换变更协议

鉴于：

- (1) 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与贷款人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前已签订《汽车(抵押)贷款合同》及附属协议和/或附件等（以下合称“原合同”）；
- (2) 原合同采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而浮动的贷款利率，即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加上固定的浮动百分比或基本点确定；
- (3)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9]第 30 号》要求，金融机构需与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客户开展定价基准转换工作。

鉴于此，经友好协商，双方签订本汽车贷款利率转换变更协议（以下称“本合同”）：

1. 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同意并确认，2020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间，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仍按原合同约定的每期还款数额清偿贷款；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以下称“转换日”）起，以本合同约定的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作为剩余还款期限内的贷款利率。

2. 本条款根据借款人/共同借款人选择确认的贷款利率转换方案分别适用

2.1 如已选择固定利率方案的，适用如下条款

- 2.1.1 本合同项下的固定利率按[2020]年[2]月借款人/共同借款人执行的贷款利率确定；利率转换后，实际执行利率与原合同项下最近的贷款利率一致，并且在剩余合同期限内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利率水平不变。

2.2 如已选择浮动利率方案（LPR 浮动基点）的，适用如下条款

- 2.2.1 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同意自转换日起将原合同约定的利率定价方式转换为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定价基准加点形成。

- 2.2.2 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定期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 2.2.3 自转换日起，贷款利率等于适用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上固定的上浮或下浮基本点。

2.2.4 浮动基点计算公式： $C = A - B$

其中： C = 浮动基点，即上浮或下浮的基本点（可为负数）

A = 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在本合同利率转换前最近执行的利率水平适用的贷款利率

B = 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浮动基点数值一经确定后固定不变)

- 2.2.5** 贷款人有权根据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波动或变化重新确定贷款利率。具体而言,在未来每个利率调整日,贷款利率将按该利率调整日前紧邻的、已公布的 **LPR** 加上依据 **2.2.4** 条计算得出的浮动基点。调整后的贷款利率不应超出法律允许的范围。
- 2.2.6** 适用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方式:原合同贷款期限在一年以下的(含一年期),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原合同借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不含一年期),按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
- 2.2.7** 利率调整日为每年的 **2 月 1 日**。除**[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与贷款人另有明确书面协议外,调整后的贷款利率自利率调整日之后第一个还款日的次日起适用,**[借款人/共同借款人]**的每期还款数额亦将作相应调整。贷款人将对还款计划表作相应调整,并将新的还款信息提供给**[借款人/共同借款人]**。
- 2.2.8** 贷款利率定价基准转换前后相关要素如下:

	转换前	转换后
定价基准	原合同期限对应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	原合同期限所适用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浮动方式	按浮动百分比或基本点	按浮动基点
贷款利率	原合同约定利率	转换后至 [2021] 年 [2] 月 [1] 日前利率水平保持不变;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的每个利率调整日,执行的贷款利率将按该利率调整日前紧邻的、已公布的 LPR 加上浮动基点重新计算确定
利率调整日 (重定价日)	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变动生效之月后第二个月的第一日起	每年的 2 月 1 日

3. 根据原合同关于逾期利息规定条款,如果**[借款人]**未按时支付任何应付款项(包括应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以及根据原合同应由**[借款人]**向贷款人支付的其它款项,则**[借款人]**应就未付款项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等于贷款利率加上固定的上浮百分比(所计算出的逾期利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数)。本合同生效后,原合同条款中的“贷款利率”自转换日起均指本合同项下经调整后的贷款利率。如果贷款利率发生变动,逾期利率将按调整后的贷款利率加上原合同固定的上浮百分比相应调整。浮动后的逾期利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数。浮动后的逾期利率不应超出法律允许的范围。
4. 本合同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与贷款人签订的原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5. 本合同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合同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合同变更内容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合同变更内容为准。
6. 本合同是[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与贷款人之间关于就剩余还款期限内贷款利率定价基准转换与利率调整相关事宜所订立的协议，经[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同意确认后生效。原合同有共同借款人的，本合同经[借款人]与[共同借款人]分别同意确认后方可生效。
7. [借款人/共同借款人]已知悉并完全理解以上合同变更确认内容及提示注意信息，并同意按照以上内容实施变更，[借款人/共同借款人]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及其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